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

**GLOBAL STRATEGIC GROUP LIMITED**

**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7)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本公佈列載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中期報告(「二零一七年年中期報告」)全文，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有關中期業績初步公佈附載資料之相關要求。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中期報告的印刷版本(當中載有創業板上市規則所規定之資料)屆時將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翁凜磊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翁凜磊先生(主席)及張端亭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關倩兒女士、梁傲文先生、孫志軍先生及黃玉君女士。

本公佈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就本公佈負全責，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所載任何聲明或本公佈有所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一連七天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內之「最新公司公告」一欄內及本公司網站（網址為[www.globalstrategicgroup.com.hk](http://www.globalstrategicgroup.com.hk)）。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特色

創業板的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的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的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老練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新興的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概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之審閱報告

致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

**Deloitte.**  
**德勤**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香港金鐘道88號  
太古廣場一座35樓

Deloitte Touche Tohmatsu  
35/F One Pacific Place  
88 Queensway  
Hong Kong

## 引言

本行已審閱載於第4頁至第23頁的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股本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動表，以及若干說明性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規定，有關中期財務資料報告之編製須遵守其相關條文及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行的責任是根據與貴公司商定的約定條款在實施審閱工作的基礎上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且僅向閣下（作為一個團體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本行不會就本報告的任何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本行的審閱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發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審計師執行的中期財務信息審閱》進行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工作包括詢問（主要詢問負責財務和會計事項的人員）以及採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因此本行不能保證本行能識別在審計中可能識別出的所有重大事項，因而本行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 結論

根據本行的審閱，本行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本行相信上述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3	12,662	598	13,757	28,565
銷售成本		<u>(11,738)</u>	<u>(427)</u>	<u>(12,592)</u>	<u>(28,289)</u>
毛利		924	171	1,165	276
其他收入		-	3	313	28
銷售及分銷成本		(3,256)	(4,109)	(6,469)	(5,550)
一般及行政支出		(6,941)	(9,283)	(13,403)	(19,430)
其他虧損		(100)	(216)	(100)	(216)
財務成本	12	<u>(663)</u>	<u>-</u>	<u>(4,485)</u>	<u>-</u>
除稅前虧損		(10,036)	(13,434)	(22,979)	(24,892)
所得稅抵免	5	<u>475</u>	<u>-</u>	<u>944</u>	<u>-</u>
本期間虧損	6	<u>(9,561)</u>	<u>(13,434)</u>	<u>(22,035)</u>	<u>(24,892)</u>
本期間其他全面支出					
未來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將財務報表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之 匯兌差異		<u>3,634</u>	<u>54</u>	<u>5,096</u>	<u>(48)</u>
本期間全面支出總額		<u>(5,927)</u>	<u>(13,380)</u>	<u>(16,939)</u>	<u>(24,940)</u>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b>(8,574)</b>	(10,078)	<b>(17,812)</b>	(20,752)
非控股權益		<b>(987)</b>	(3,356)	<b>(4,223)</b>	(4,140)
		<b><u>(9,561)</u></b>	<u>(13,434)</u>	<b><u>(22,035)</u></b>	<u>(24,892)</u>
以下各項應佔期內全面支出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6,814)</b>	(10,024)	<b>(15,368)</b>	(20,834)
非控股權益		<b>887</b>	(3,356)	<b>(1,571)</b>	(4,106)
		<b><u>(5,927)</u></b>	<u>(13,380)</u>	<b><u>(16,939)</u></b>	<u>(24,940)</u>
每股虧損－基本	7	<b><u>(0.152)港仙</u></b>	<u>(0.178)港仙</u>	<b><u>(0.315)港仙</u></b>	<u>(0.407)港仙</u>

##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252,770	224,270
預付租賃款項		1,723	1,678
商譽	9	4,442	4,328
無形資產	10	227,930	226,762
		<u>486,865</u>	<u>457,038</u>
<b>流動資產</b>			
存貨		9,802	123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11	1,952	3,727
預付租賃款項		34	33
可收回增值稅(「增值稅」)		7,036	6,79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22	15,015
		<u>21,746</u>	<u>25,695</u>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40,407	36,665
銀行借貸	12	17,550	17,100
		<u>57,957</u>	<u>53,765</u>
流動負債淨額		<u>(36,211)</u>	<u>(28,070)</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450,654</u>	<u>428,968</u>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資本及儲備</b>			
股本	13	<b>28,275</b>	28,275
股份溢價及儲備		<b>78,379</b>	90,097
		<hr/>	<hr/>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b>106,654</b>	118,372
非控股權益		<b>103,268</b>	103,985
		<hr/>	<hr/>
<b>權益總額</b>		<b>209,922</b>	222,357
		<hr/>	<hr/>
<b>非流動負債</b>			
應付本公司股東款項	12	<b>23,910</b>	9,093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及 其關連方款項	12	<b>161,719</b>	142,933
遞延稅項負債		<b>55,103</b>	54,585
		<hr/>	<hr/>
		<b>240,732</b>	206,611
		<hr/>	<hr/>
		<b>450,654</b>	428,968
		<hr/>	<hr/>

## 簡明綜合股本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9,800	172,652	7,540	-	(60)	(119,415)	80,517	-	80,517
將財務報表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之 匯兌差異	-	-	-	-	(82)	-	(82)	34	(48)
本期間虧損	-	-	-	-	-	(20,752)	(20,752)	(4,140)	(24,892)
本期間全面支出總額	-	-	-	-	(82)	(20,752)	(20,834)	(4,106)	(24,940)
收購宜昌中油(附註14)	-	-	-	-	-	-	-	99,340	99,340
發行新普通股	8,475	50,850	-	-	-	-	59,325	-	59,325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8,275	223,502	7,540	-	(142)	(140,167)	119,008	95,234	214,242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28,275	223,502	7,540	16,613	(4,919)	(152,639)	118,372	103,985	222,357
將財務報表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之 匯兌差異	-	-	-	-	2,444	-	2,444	2,652	5,096
本期間虧損	-	-	-	-	-	(17,812)	(17,812)	(4,223)	(22,035)
本期間全面支出總額	-	-	-	-	2,444	(17,812)	(15,368)	(1,571)	(16,939)
本公司股東及一間附屬公司之 非控股股東及其關連方提供 非即期免息貸款產生之視作出資	-	-	-	3,650	-	-	3,650	854	4,504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8,275	223,502	7,540	20,263	(2,475)	(170,451)	106,654	103,268	209,922

資本儲備指二零零零年三月之集團重組所產生本公司所發行股本面值與附屬公司可分割資產淨額於收購日獲指定之公平值之差額。

## 簡明綜合現金流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業務所耗之現金淨額	<b>(21,519)</b>	(21,159)
<b>投資活動</b>		
已收利息	2	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	211
收購宜昌中油之現金流出淨額(附註14)	<b>(9,999)</b>	(54,971)
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	<b>(4,378)</b>	(68,737)
可收回增值稅增加	<b>(239)</b>	(446)
投資活動所耗之現金淨額	<b>(14,614)</b>	(123,941)
<b>融資活動</b>		
發行新普通股之所得款項	-	59,325
本公司股東之墊款	<b>16,500</b>	-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及其關聯方償還款項	<b>(2,116)</b>	-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及其關連方之墊款	<b>11,331</b>	73,57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b>25,715</b>	132,902
現金及現金等額之減少淨額	<b>(10,418)</b>	(12,198)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b>15,015</b>	24,869
匯率變動之影響	<b>(1,675)</b>	(82)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	<b>2,922</b>	12,589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 A. 一般資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章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載於附註2。

於過往年間及直至於二零一六年二月收購宜昌中油天然氣利用有限公司（「宜昌中油」），本集團的功能貨幣一直為港元（「港元」）。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已評估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包括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二月收購宜昌中油後的相關投資活動及策略，並決定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由港元轉為人民幣（「人民幣」）。本公司更改功能貨幣的影響已於期內按未來適用基準入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將繼續以港元呈列，因為本公司股份乃於聯交所上市，故港元與此更為息息相關。

### B. 編製基準

鑒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錄得虧損淨額22,035,000港元，於該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超逾其流動資產36,211,000港元，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之持續經營狀況。此外，誠如附註16所披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資本承擔21,236,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環球戰略（控股）有限公司已同意為本集團提供充足資金，本集團得以滿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後未來十二個月之所有到期流動債務。

經計及上述因素後，本公司董事認為，連同本集團之內部財務資源，本集團有充足的營運資金面對其當前（即自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至少未來十二個月）需要。因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 2. 主要會計政策

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適用於中期期間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予以編製。此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含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但並無含有足夠資料以構成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界定之中期財務報告。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基準編製。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相同。

###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與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相關之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計劃*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本中期期間，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的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 3. 收益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之收益分析載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銷售貨品</b>				
買賣銅	10,874	–	10,874	27,615
銷售天然氣	644	377	1,360	539
	<b>11,518</b>	377	<b>12,234</b>	28,154
<b>提供服務</b>				
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費	181	221	351	411
管道安裝服務	963	–	1,172	–
	<b>1,144</b>	221	<b>1,523</b>	411
<b>收益總額</b>	<b>12,662</b>	598	<b>13,757</b>	28,565

### 4. 分類資料

經營分類乃基於遵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會計政策而編製之內部管理報告予以識別，由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閱，以向分類分配資源及評估其表現。本集團有如下三個經營及可報告分類：

- 買賣銅—包括銅金屬貿易之收入
- 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包括就成立及提供安全電子付款處理平台提供之服務以及建立客戶設計成衣所需移動應用平台所提供之服務
- 天然氣業務—包括投資天然氣項目、銷售天然氣、天然氣煮食用具及配件及管道安裝

經營及可報告分類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類溢利(虧損)指各分類賺取之溢利或產生之虧損,並未分配總部收入及支出(包括其他收入、一般及行政支出、其他虧損及融資成本)。此乃就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匯報之方法。

有關上述分類資料呈報如下:

	資訊科技 解決方案			合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買賣銅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天然氣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u>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至</u>				
<u>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期間</u>				
<b>收益</b>				
對外銷售及總收益	<u>10,874</u>	<u>351</u>	<u>2,532</u>	<u>13,757</u>
<b>業績</b>				
分類溢利(虧損)	10	(1,489)	(9,225)	(10,704)
其他收入				42
一般及行政支出				(11,575)
融資成本				<u>(742)</u>
除稅前虧損				<u>(22,979)</u>

	買賣銅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資訊科技 解決方案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天然氣業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合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b>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b>				
<b>收益</b>				
對外銷售及總收益	27,615	411	539	28,565
<b>業績</b>				
分類虧損	(80)	(1,296)	(8,118)	(9,494)
其他收入				28
一般及行政支出				(15,210)
其他虧損				(216)
除稅前虧損				(24,892)

由於本公司執行董事未有就資產及負債進行定期審閱，故未有將其納入分類報告內。

## 5. 所得稅項抵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	-	-
中國企業所得稅	-	-	-	-
遞延稅項：				
即期抵免	475	-	944	-
	475	-	944	-

由於呈列期間內並無應課稅溢利，因此本公司及其香港及中國附屬公司並無作出任何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



## 6. 期內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本期間虧損已扣除：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 包括一般及行政支出	701	746	1,410	1,377
— 包括銷售及分銷成本	923	902	1,804	1,198
	<u>1,624</u>	<u>1,648</u>	<u>3,214</u>	<u>2,575</u>
無形資產攤銷 (包括銷售及分銷成本)	2,343	2,436	4,665	3,541
	<u>3,967</u>	<u>4,084</u>	<u>7,879</u>	<u>6,116</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工資、撥備及其他福利(包括董事)				
—包括一般及行政支出	<b>2,003</b>	3,502	<b>4,782</b>	7,86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包括董事)				
—包括一般及行政支出	<b>21</b>	27	<b>41</b>	59
	<b>2,024</b>	3,529	<b>4,823</b>	7,922
核數師薪酬	<b>225</b>	200	<b>450</b>	400
就租賃物業之最低租賃支出	<b>773</b>	1,105	<b>1,545</b>	2,308
已確認為支出之存貨成本	<b>11,314</b>	–	<b>11,854</b>	28,01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包括其他虧損)	<b>100</b>	216	<b>100</b>	216
及已計入：				
利息收入	<b>1</b>	2	<b>2</b>	2

## 7. 每股虧損－基本及攤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u>(8,574)</u>	<u>(10,078)</u>	<u>(17,812)</u>	<u>(20,752)</u>
	千股	千股	千股	千股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655,000</u>	<u>5,655,000</u>	<u>5,655,000</u>	<u>5,096,209</u>

由於於兩個期間內均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產生資本開支26,211,000港元，包括與宜昌中油進行之天然氣項目相關的建設成本及為業務運營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透過收購宜昌中油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128,641,000港元，產生資本開支73,226,000港元。

## 9. 商譽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已分配至一個單一現金產生單位，即附屬公司宜昌中油。分配至該單位之商譽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賬面值（扣除累計減值虧損）如下：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宜昌中油－天然氣業務	<u>4,442</u>	<u>4,328</u>

該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按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該計算方法採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年期）財政預算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及16.32%（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23%）的折現率。宜昌中油於五年期（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五年期）後的現金流量乃採用3%（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的穩定增長率推測所得。該增長率乃基於相關行業增長預測，並不超過宜昌中油經營所在相關行業的平均長期增長率。使用價值計算方法所採用的其他關鍵假設涉及現金流入／流出（包括預算銷售額及毛利率）的估計，該估計乃基於宜昌中油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而作出。

## 10. 無形資產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該金額主要指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完成收購宜昌中油產生之天然氣獨家權之賬面值達220,41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8,342,000港元）。該項無形資產於直至二零四一年至二零四四年止30年之剩餘合約期內攤銷。

無形資產亦包括網上銷售平台之賬面值6,0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00,000港元）及為就一輛廣州／香港跨境私家車之牌照1,52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20,000港元）。

## 11. 應收貿易及其他賬款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應收貿易賬款(附註)	110	78
應收其他賬款	1,842	3,649
	<u>1,952</u>	<u>3,727</u>

附註：

本集團為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業務授出介乎30日至180日之平均信貸期。就銅交易而言，通常須收取按金，而餘額通常應於交易完成後約10天內收回。本集團根據天然氣管道安裝服務的完工進度確認其收益，並授出完成後30天之平均信貸期。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與收益確認日期相若）之應收貿易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60日	<u>110</u>	<u>78</u>

## 12. 應付本公司股東及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及其關連方款項、銀行借貸及融資成本

於本中期間，翁先生向本集團額外墊款16,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000,000港元），且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於兩年內到期。餘額總計27,500,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1,000,000港元）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實際利率為10厘。於本年度籌集的所得款項用於本集團的一般營運目的。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非控股股東及其關連方提供之所有墊款均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湖北標典天然氣有限公司（「湖北標典」）提供之墊款人民幣65,000,000元（相當於78,000,000港元）按固定利率每年12厘計息則除外。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計及宜昌中油之發展狀況，湖北標典同意由彼時起停止向本集團收取利息，而所有非控股股東及其關連方均同意將貸款償還日期確定為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等結餘此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實際利率為10厘。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自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及其關連方額外獲取人民幣9,780,000元（原幣相當於11,331,000港元），並向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股東及其關連方償還人民幣1,815,000元（原幣相當於2,116,000港元）。該等餘額為無抵押、免息及原到期日為兩年。餘額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實際利率為10厘。於本年度籌集的所得款項用於本集團的一般營運目的。

銀行借貸按每年8.48厘（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8厘）的浮動市場利率計息，應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償還。

### 13.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股	千股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審核)

法定：

16,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5港元之

普通股

<b>16,000,000</b>	16,000,000	<b>80,000</b>	80,000
-------------------	------------	---------------	--------

已發行及繳足：

於年初

<b>5,655,000</b>	3,960,000	<b>28,275</b>	19,800
------------------	-----------	---------------	--------

發行普通股(附註)

-	1,695,000	-	8,475
---	-----------	---	-------

於期末

<b>5,655,000</b>	5,655,000	<b>28,275</b>	28,275
------------------	-----------	---------------	--------

附註：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合共1,695,000,000股普通股已配售予獨立第三方，配售價為每股配售股份0.035港元。配售股份之間及與現有已發行股份於各方面享有同等地位。配售所得款項淨額主要用於支付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完成收購宜昌中油之代價。

#### 14. 收購宜昌中油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本集團附屬公司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按現金代價100,000,000港元收購宜昌中油49%股權（「收購事項」）。隨著所有先決條件均已達成並獲得控制權，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完成並採用收購法入賬列作業務合併。宜昌中油由此成為本公司擁有49%權益之間接附屬公司。

宜昌中油之業務範圍包括天然氣項目投資、銷售天然氣，以及銷售天然氣煮食用具及配件。宜昌中油已獲湖北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授出於中國湖北省枝江市若干天然氣項目的獨家天然氣供應權。進行收購事項乃為探索中國之各種不同商機，從而促進本集團之發展。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四日之資產及負債：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8,641
預付租金	1,835
無形資產	236,400
存貨	106
非流動資產之已付按金	1,701
預付款項	2,337
可收回增值稅	6,413
銀行結餘及現金	29
	<u>377,462</u>
應付貿易及其他賬款	(15,271)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86,707)
遞延稅項負債	(59,100)
銀行借貸	(21,600)
	<u>(182,678)</u>
已收購資產淨值	<u>194,784</u>

**非控股權益**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非控股權益由宜昌中油非控股股東持有，並按已確認金額佔宜昌中油資產淨值之比例計量。

**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

	千港元
<b>代價</b>	
—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付現金	55,000
— 本期間已付現金	9,999
— 於二零一五年已付按金	35,001
	<u>100,000</u>
<b>加：非控股權益</b>	99,340
<b>減：可識別已收購淨資產公平值之已確認金額(100%)</b>	<u>(194,784)</u>
<b>收購事項產生之商譽(附註)</b>	<u>4,556</u>

*附註：*

收購事項產生商譽乃由於支付合併之代價實際包括收入增長、未來市場開發及宜昌中油的整體人手等利益。該等利益不與商譽分開確認，因其並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標準。

收購事項相關成本5,921,000港元已自收購事項成本剔除並已於上年直接確認為開支。

**收購事項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千港元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支付之現金代價	55,000
減：已收購現金及現金等額	<u>(29)</u>
	<u>54,971</u>



## 15. 關連方披露

### 關連人士交易

除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其他章節披露外，期內本集團與關連人士有以下重大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就來自一名股東貸款產生之 融資成本	<u>475</u>	<u>-</u>	<u>742</u>	<u>-</u>

### 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期內董事及核心管理層其他成員之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薪金及其他福利	714	2,299	1,717	5,78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u>4</u>	<u>14</u>	<u>9</u>	<u>27</u>
	<u>718</u>	<u>2,313</u>	<u>1,726</u>	<u>5,810</u>

## 16. 資本承擔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與系統及網絡開發資本開支		
— 已授權但未訂約	500	500
— 已訂約但未計提撥備	<u>20,736</u>	<u>58,105</u>
	<u>21,236</u>	<u>58,605</u>

## 股息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 財務及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收益約為13,75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8,565,000港元），主要是由於期內商品貿易收益較二零一六年同期減少約16,741,000港元。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532,000 港元收益來自天然氣銷售及管道安裝服務，約351,000港元來自本集團之資訊科技解決方案服務，以及約10,874,000港元來自商品貿易業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營運開支總額（包括銷售及分銷成本及一般及行政支出）由上年同期約25,196,000港元減少至約19,972,000港元，乃主要由於員工成本降低所致。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財務成本約為4,485,000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零港元），其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及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所提供非即期免息貸款之估算利息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虧損約為22,035,000港元，而上年同期則虧損約24,892,000港元。

##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本集團透過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銀行借貸及外部融資撥付營運所需資金。本集團管理營運資本時採納審慎政策。管理層將持續密切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狀況，維持財務實力。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借貸總額包括(i)應付附屬公司之非控股股東及其關連方款項；(ii)應付本公司股東款項；及(iii)銀行借貸，合共約203,179,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展望

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勤勉運營其主要業務，於所有業務中實施成本控制措施，以控制本集團的風險。本集團亦將繼續尋求優質投資機會，以加強及改善其業務組合。

## 有關認購新疆國力源及向其注入註冊資本人民幣105,000,000元之認購協議（「認購協議」）失效

由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之認購協議（分別經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二零一七年一月四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四日之補充協議所補充）所載若干完成條件未能於認購協議所指定的最後截止日期或之前達成，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日宣佈，認購新疆國力源投資有限公司（「新疆國力源」）及向其注入註冊資本人民幣105,000,000元之事項未能完成。

根據認購協議，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達億進有限公司（「新疆認購人」）已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機關被登記為新疆國力源之35%股權之註冊持有人，從而達成認購協議所載先決條件之一。由於認購協議失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七日，新疆認購人與新新疆認購人（「新新疆認購人」）訂立協議，據此，新疆認購人已同意將新疆國力源之35%股權轉讓（「轉讓」）予新新疆認購人，並協助新新疆認購人就轉讓於中國相關機關進行工商變更登記或備案。

於本報告日期，有關轉讓之工商變更登記或備案仍在進行，本公司屆時將就轉讓進一步刊發公告。

## 報告期間後事項

### 諒解備忘錄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三日之公佈所披露，本公司已與安徽羅伯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徽賣方」）訂立無法律約束力之諒解備忘錄（「諒解備忘錄」），據此，本公司擬收購從事生產及經營太陽能及電力輸配業務的深圳安捷能特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七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安徽賣方訂立終止契據，據此，各方已同意終止諒解備忘錄。

### 出售至誠（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七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人士訂立股份轉讓協議，以現金代價2,000,000港元出售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至誠（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的全部註冊資本。

## 匯率波動風險

本集團之外幣風險有限，因為其大部分交易、資產及負債以港元、人民幣、澳門幣及美元計值。

## 本集團之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僱用42名僱員（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35名），包括於中國僱用29名僱員、香港僱用11名僱員及於澳門僱用2名僱員。薪酬乃參考市場條款及個別僱員之表現、資歷及經驗釐定。薪酬包括月薪、表現掛鉤花紅、退休福利計劃及醫療計劃等其他福利。本公司已成立人力資源及薪酬委員會，其考慮之因素包括本公司之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之薪金、付出之時間及職責及本集團其他職位之僱傭條件等。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各自於本公司或任何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的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所述董事進行買賣之準則規定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之權益

下表載列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持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之好倉總額：

董事姓名	身份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之概約比率
翁凜磊先生	受控制法團權益	1,802,580,000 (L) (附註)	31.88%

L: 好倉

附註：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1,802,580,000股本公司股份由環球戰略（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持有，該公司為於薩摩亞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環球戰略基金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環球戰略基金控股有限公司由鴻昌集團有限公司及兩彈一星國際基金會有限公司（「兩彈一星基金」）分別擁有49%及51%已發行股本。鴻昌集團有限公司由翁凜磊先生全資擁有。兩彈一星基金會由魏月董先生擁有約38%已發行股本。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記錄所示，或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6條有關董事進行買賣之準則規定向本公司及聯交所另行作出之通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本公司須予存置之登記冊所記錄，除上文披露之董事權益及淡倉外，下列人士（並非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所持股份數目、身份及權益性質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直接實益擁有	透過受控制法團	總額	
魏月童先生	4,480,000 (L)	1,802,580,000 (L) (附註1)	1,807,060,000 (L) (附註1)	31.96%
環球戰略(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1,802,580,000 (L) (附註1)	-	1,802,580,000 (L)	31.88%
環球戰略基金控股有限公司	-	1,802,580,000 (L) (附註1)	1,802,580,000 (L)	31.88%
鴻昌集團有限公司	-	1,802,580,000 (L) (附註1)	1,802,580,000 (L)	31.88%
兩彈一星基金會	-	1,802,580,000 (L) (附註1)	1,802,580,000 (L)	31.88%
張海平先生	-	1,116,000,000 (L) (附註2)	1,116,000,000 (L)	19.73%
香港顯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1,116,000,000 (L) (附註2)	-	1,116,000,000 (L)	19.73%

L: 好倉

附註：

1. 環球戰略(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於薩摩亞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由環球戰略基金控股有限公司全資擁有,而環球戰略基金控股有限公司由鴻昌集團有限公司及兩彈一星基金會分別擁有49%及51%已發行股本。鴻昌集團有限公司由翁凜磊先生全資擁有。兩彈一星基金會由魏月童先生擁有約38%已發行股本。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環球戰略基金控股有限公司、鴻昌集團有限公司及兩彈一星基金會有限公司各自被視為於本公司1,802,58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2. 香港顯越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由張海平先生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記錄所示,主要股東或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並無擁有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競爭業務權益

於回顧期,本公司各董事或控股股東(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士概無擁有任何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或於其中擁有權益,亦概無與本集團發生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 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本公司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15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

##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必守標準」)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均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遵守必守標準。

## 審核委員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關倩兒女士、梁傲文先生、孫志軍先生及黃玉君女士。審核委員會之主席為梁傲文先生。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負責，其主要職責為（其中包括）協助董事會審閱本集團之財務資料、其財務及企業管治報告程序以及監督本集團之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事宜。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內部監控、財務申報事宜、會計原則及常規，包括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登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報告將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globalstrategicgroup.com.hk](http://www.globalstrategicgroup.com.hk))。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於上述網站刊登。

承董事會命  
環球戰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翁凜磊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九日

於本報告日期，執行董事為翁凜磊先生（主席）及張端亭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關倩兒女士、梁傲文先生、孫志軍先生及黃玉君女士。